

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-基金通路報酬揭露聲明書

本公司『國泰人壽飛翔樂退變額年金保險』（以下簡稱本商品），提供連結之基金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※此項通路報酬收取與否並不影響基金淨值，亦不會額外增加要保人實際支付之費用。

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支付			
投資機構	通路服務費分成	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(新臺幣元)	其他行銷贊助 ^{註2} (新臺幣元)
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	不多於1%	未達伍佰萬	未達壹佰萬

註1：各在臺總代理人代理之境外基金管理機構明細請詳見商品說明書。

註2：一次性行銷推動獎勵：每年度活動期間，上述各家基金公司依本公司銷售總金額支付行銷推動獎勵不多於0.2%。

註3：未來本商品連結標的變動或相關通路報酬變動時，將揭露於「國泰人壽官方網站/會員專區」（網址：www.cathayholdings.com/life）。

【範例說明】

配合本商品特性，如投資至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之基金，本公司自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不多於1%之通路服務費分成。故 台端購買本商品，其中每投資1,000元於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經理之基金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由 台端額外所支付之費用：0元。

2.由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支付：

(相關費用係均由基金公司原本收取之經理費、管理費、分銷費等相關費用中提撥部分予保險公司，故不論是否收取以下費用，均不影響基金淨值。)

(1)台端持有基金期間之通路服務費分成：不多於10元(1,000*1%=10元)。

(2)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達新臺幣伍佰萬元。

(3)其他行銷贊助：未達新臺幣壹佰萬元。

本公司辦理投資型保單業務，因該類保險商品提供基金標的作投資連結，故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支付通路報酬（含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等，且該通路報酬收取與否並不影響基金淨值，亦不會額外增加要保人實際支付之費用），以因應其原屬於上述機構所應支出之客戶服務及行政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提供不同基金供該投資型保單連結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